

# 日常监管落实到位 交通安全隐患清零

**巴彦淖尔讯** 为深入推进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减量控大”专项行动以及夏季道路交通安全集中整治“百日行动”开展,有效防范化解全市道路交通安全领域风险隐患,全力以赴做好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工作,巴彦淖尔市公安局交管支队从9月1日起至党的二十大结束,在全市范围内开展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清零专项行动,做好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工作。

此次专项行动,支队聚焦党的二十大安保维稳主线,牢固树立“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理念,深刻汲取今年以来自治区、该市较大交通事故教训,突出问题导向,聚焦管理重点,认真抓好各项措施的落实,确保道路交通安全隐患全部清零,全力压降亡人交通事故,坚决不发生重特大交通事故。

为确保各项工作措施有力、有序、有效推进,支队成立领导小组,负责行动的组织推进、指导协调等工作。党委委员包

片实地督导检查,建立“定期调度、日统计、周通报”工作机制,对整改动作缓慢,整改不到位的大队进行通报批评,并约谈大队主要领导。各大队领导包中队、民警包点(重点运输企业及重点车辆、驾驶人),明确工作职责,细化任务分工,在隐患排查过程中严格落实“五必须”,即必须谈话、必须见面、必须签字、必须拍照、必须建档的工作要求。

支队、各大队联合交通运输、应急管理等部门,对“两客一危”运输企业开展集中深度检查,重点检查动态监控、车辆例检、维护保养和驾驶人安全教育等安全管理制度的落实情况,并将检查整改情况造册建档;对安全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存在安全风险的企业全部下发隐患整改通知书,责令其限期整改;对违法高发、事故多发、隐患突出的运输企业,全部开展联合约谈、通报和曝光;对不履行安全主体责任、违法违规严重的企业,

协调交通运输、应急管理等部门依法责令其停业整顿。

专项行动中,各大队将重点车辆及驾驶人隐患清零工作作为大队“一把手”工程,发挥整体协同作用,落实好职责分工。对辖区重点车辆逾期未检验、未报废及驾驶人逾期未审验、未换证的全部抄告车辆所属单位或车主进行限期处理;对达到报废标准车辆、逾期未检验车辆全部抄告交通运输部门,由交通运输部门依法处理;对逾期未检验、未报废“两客一危”重点车辆督促机动车所有人尽快检验、报废;督促逾期未审验、未换证的重点车辆驾驶人及时完成审验、换证。

各大队对重点路口路段的隐患开展排查治理工作,重点联合交通运输、公路养护、运营公司等单位,全面排查2021年以来发生过亡人事故的路口路段,对设施缺损、标志标牌不全等交通安全隐患全部造册建档,协调相关部门及时整

改,做到即排即改。同时,各大队认真开展恶劣天气高影响路段的优化提升工作,并紧密联合交通、气象部门实地调研踏勘恶劣天气高影响道路的状况,细化分工,落实优化提升措施。

各大队组建执法小分队,加大农村牧区县乡道路巡逻执法工作。9月1日起,每日对客运车辆进行检查,严把出站、出城重要关口,集中检查超员载客等违法行为,提醒乘客全员全程使用安全带。在严格规范执法上,支队、各大队紧盯执勤执法工作开展“大警示”活动,全面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支队、各大队强化执勤执法安全防护和疫情防控措施,落实好对基层一线民警、辅警优抚关爱措施,并巩固深化顽瘴痼疾整治成果,严格队伍管理,严明警规警纪,强化监督执纪,努力实现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

(翟祝晓)

## 交通安全进农村 交规宣传入人心

**陕坝讯** 9月1日,巴彦淖尔市公安局交管支队杭锦后旗大队宣传民警深入农村辖区春光村开展“百日行动”主题宣传活动。

活动中,大队民警通过发放宣传资料、面对面讲解等方式,向村民宣传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和日常出行常识,民警、辅警还倡导村民将所学到的交通安全知识传播给亲朋好友,积极做文明交通的践行者。

此次交通安全宣传进农村活动,进一步提高了广大农村群众的交通安全意识、法治意识和文明出行意识,提升了广大农村群众“知危险、会避险”的安全防护能力,消除了道路交通安全隐患。

(吴凡)



活动现场。

## 深入一线督导检查 展现交警良好形象

**丰镇讯** 为深入贯彻全区公安机关“双清双打”专项行动动员部署会议精神,近日,乌兰察布市公安局交管支队丰镇市大队全警动员,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集中夜查夜巡行动。

督导过程中,丰镇市交管大队教导

员陈学毅深入一线实地督导,看望慰问执勤民警、辅警,并在市区重点路段的交警、特警联合岗,现场查看警力部署和巡逻防控勤务运行情况。陈学毅对过往车辆进行了安全检查,要求驾驶人在驾车过程中要遵守交规,确保行车安全,并重点围绕民警警容风纪、警用装备使用、车

辆查控等工作进行了现场督察,要求各中队负责人抓好队伍管理,民警、辅警要严格遵守公安工作纪律,在常态化执勤执法中规范执法用语,规范佩戴警用装备,切实保护好自身安全,以良好的精神风貌,务实的工作作风,展现丰镇市交警的良好形象。

(何华林)

## 走进社区拉家常 交通安全共学习

**卓资山讯** 近期,乌兰察布市公安局交管支队卓资县大队民警走进社区开展秋季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活动中,民警通过拉家常、发放交通安全宣传资料等方式,向“一老一小”群体讲解了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并结合

辖区发生的典型交通事故案例,着重讲解了酒驾醉驾、超员超载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警示教育广大社区居民平日出行时要严格遵守交通法规,杜绝交通陋习。

大队根据秋季道路的实际情

况,围绕“一盔一带”安全守护行动,教育引导摩托车、电动车驾乘人员出行时要规范佩戴安全头盔,汽车驾乘人员正确佩戴安全带,做文明交通的践行者,谨慎驾驶、安全出行。

(石辉)

## 走进集市宣传交规 树立平安出行理念

**乌拉山讯** 9月1日,巴彦淖尔市公安局交管支队乌拉特前旗大队公路巡逻一中队民警走进辖区集市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活动中,中队民警结合近期开展的夏季交通秩序整治“百日行动”和

“双清双打”专项整治行动,通过发放宣传资料、与农牧民群众面对面唠家常等形式,讲解了秋收期间常见的人货混装、无牌无证驾驶、超速超载、酒后驾驶、驾乘摩托车不带安全头盔等交通违法行为与农村地区常见交通事

故的必然联系,让他们充分认识到摩托车、农用车、拖拉机违法载人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使广大农民朋友牢固树立遵守交通法规、珍爱生命、平安出行的理念。

(刘鑫)

## “一盔一带”记心间 文明出行在身边

**科尔沁讯** 近期,兴安盟公安局交管支队科右前旗大队持续开展“一盔一带”主题宣传活动,营造浓厚宣传氛围。

针对辖区交通实际情况,大队民警对加油站周边群众展开交通安全宣传教育,重点讲述了超员、超速、超载、农用车载人等违法行为的危害性和处罚

标准,强调遵规守法驾驶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提醒驾驶人出行时要紧绷交通安全弦,切不可麻痹大意或抱有侥幸心理,做到文明驾驶、安全出行。

大队针对危化品运输车辆和客车加大检查力度,并以近期国内发生的涉及危化品运输车辆和客车的交通事故

案例进行以案说法,使大家意识到违法驾驶的危害性,同时,大队加大宣传力度,与各类媒体合作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充分发挥舆论的宣传引导作用,提高重点车辆驾驶人、押运人的交通安全意识。

(李悦 董晓艳)

## 学生远足拉练 交警护航安全

**乌海讯** 9月3日,乌海市第十中学组织高一年级全体师生开展“激昂青春、踏梦前行”远足拉练活动。为确保学生出行安全,乌海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乌达大队周密部署,强化管控,全力为学生们远足活动创造安全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

此次拉练路程远,沿途车流量大,学生人数较多,大队根据活动计划和远足拉练行经路线,提前对活动现场和经过的路段路口进行勘察,对如何做好活动期间的交通维护及周边道路的疏导工作进行了认真分析研判。执勤过程中,大队科学布警,对重点路段、路口加大管控力度,在活动途经路线和主要路口进行疏导管控,同时在车流量较大的路口设立执勤点,实施交通临时管制措施,及时提醒过往车辆驾驶人减速慢行,确保学生队伍安全顺利通过,保障了学生拉练活动的出行安全。

(陈月萍)

## 严查超员面包车 确保群众出行平安

**白音察干讯** 近日,乌兰察布市公安局交管支队察右后旗大队根据辖区道路交通车流量变化特点,并结合秋收农忙时节农民们出行情况,对面包车超员等交通违法行为进行严厉打击,及时消除交通安全隐患,预防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确保广大群众出行平安。

整治行动中,大队紧盯重点路段和重点时段,切实做到严管、严查、严惩,有力打击和震慑了面包车交通违法行为,消除了交通安全隐患,为辖区营造了安全、有序、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

(乔学东)

## 开展交通秩序整治 维护道路安全畅通

**土贵乌拉讯** 近期,乌兰察布市公安局交管支队察右前旗大队持续开展城区交通秩序整治行动,加大对机动车、非机动车和行人不文明交通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全力维护道路交通秩序。

整治过程中,大队在城区主要交通路口、路段以定点设卡与流动巡查相结合的方式,对闯红灯、乱穿马路、逆行、两轮车驾乘人员未佩戴头盔、违法载人等违法行为进行集中劝导整治。在查处各类违法行为的同时,执勤民警、辅警坚持处罚与教育相结合的原则,对违法驾驶人进行安全教育,使驾驶人认识到遵守交通规则的重要性。

(石君)